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

边  
( )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沪22V849GZ57



## 关于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2]第ZA16024号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管理层编制的截止日为2022年10月24日的《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以下简称“专项说明”）进行鉴证。

### 一、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专项说明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鉴证资料，设计、实施和维护与专项说明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专项说明的真实、准确、完整以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专项说明发表独立的鉴证意见。

###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上述专项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我们进行了审慎调查，实施了包括核查有关资料与文件、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并根据所取得的材料做出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贵公司管理层编制的《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的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截至2022年10月24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

#### 五、报告使用限制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用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鉴证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本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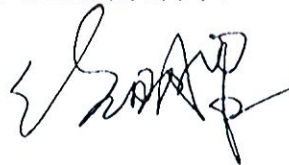
附件：《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七日



##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 (截至2022年10月24日)

现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的规定，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具体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2年8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917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 157,0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

贵公司已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1,570.00万张，每张面值人民币100.00元，募集资金人民币157,000.00万元，扣除承销与保荐费用（不含税）人民币1,500.00万元，实际收到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人民币155,500.00万元。该款项由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9月29日汇入公司在浙商银行宁波江北支行的账号为3320020810120100049488的专用账户内。上述到位资金再扣除律师费用、注册会计师费用、发行手续费、资信评估费用、用于本次发行的申报资料服务及信息披露费用等其他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220.71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55,279.29万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2〕第ZA15942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实施专户管理。

### 二、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的情况

公司《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备案号
爱柯迪智能制造科技产业园项目	188,508.00	157,000.00	2020-330205-34-03-120306
合计	188,508.00	157,000.00	

###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截至2022年10月24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人民币33,687.8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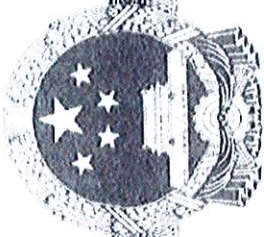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本次置换金额
爱柯迪智能制造科技产业园项目	157,000.00	33,687.81	33,687.81
合计	157,000.00	33,687.81	33,687.81

#### 四、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实施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的有关规定，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尚需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鉴证报告，并由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方可实施。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七日



#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企业登记、备案、  
变更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208160046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杨志国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财务报告,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法律事务;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合伙期限 2011年01月24日至 不约定期限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仅用于报告使用, 其他无效。

登记机关



2022年 08月 16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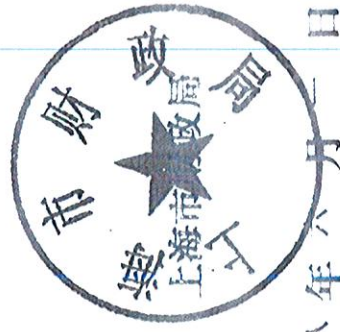
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01247

#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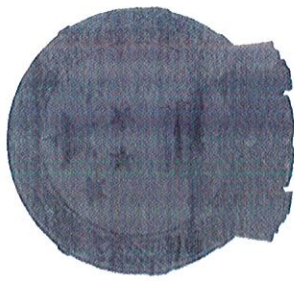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二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会计师事务所

#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建荣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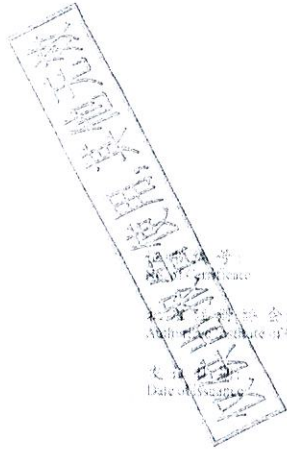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仅供申报使用



姓名: 杨峰安  
Full Name: Yang Feng'an



31000681580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Shanghai Institute of CPAs  
1928年 12月 31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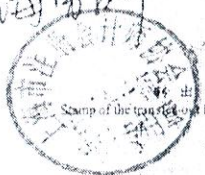


杨峰安(31000681580)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10月30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瑞华上海分所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瑞华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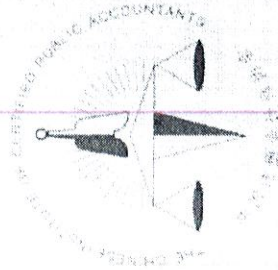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潘 Lun Pan 注册会计师  
潘 Lun Pan 注册会计师  
潘 Lun Pan 注册会计师

Full name: 潘 Lun Pan  
Sex: 男  
Date of birth: 1978-08-10  
Working unit: 上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Identity card: 31010519780810001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本证书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CPA 潘 Lun Pan 使用，其他无效

310000063050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Shanghai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4年 04月 15日  
Date of issuance: 2024-04-15